股票代碼：8277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季　報　告

民國一〇〇年度第一季

（內附會計師代編報告）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513巷22弄5號3樓

電　話：(02)8797-1108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目　　錄

合併財務季報告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一
二、目　　錄	一
三、會計師代編報告	一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1
五、合併損益表	2
六、合併現金流量表	3-4
七、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5-6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11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1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23
(五)關係人交易	23
(六)質押之資產	2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3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3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3
(十)其　他	23-24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4
3.大陸投資資訊	25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25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25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代編報告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基於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階層提供之資訊，並依據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財務資訊之代編」予以代編竣事，惟管理階層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仍應負責。由於本會計師並未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予以查核或核閱，因此無法對其提供任何程度之確信。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　亞　荃

會計師：林　春　枝

地　　址：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 176 號 4 樓
電　　話：(02)2515-0130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2776 號
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台財證(六)第 23655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十　四　日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0.03.31 金額	%	99.03.31 金額	%
11-12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二、四及六)	$ 95,644	5	$ 110,162	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註二及四)	405,666	23	396,822	2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註四及六)	89,868	5	103,314	6
1210	存貨淨額(註二及四)	779,629	45	924,665	49
1260	預付款項	8,859	1	899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註二)	7,665	1	17,954	1
128-129	其他流動資產(註四)	76,716	4	93,983	5
	流動資產合計	1,464,047	84	1,647,799	88
14-	基金及長期投資(註二)：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624	1	—	—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24,624	1	—	—
15-16	固定資產(註二、四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105,299	6	105,299	6
1521	房屋及建築	47,495	3	47,495	2
1531	機器設備	125,644	7	128,772	7
1561	辦公設備	9,734	1	10,044	—
1681	其他設備	3,568	—	3,950	—
	成本合計	291,740	17	295,560	15
15X9-	減：累計折舊	(126,261)	(7)	(120,619)	(6)
	固定資產淨額	165,479	10	174,941	9
17-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註二)	380	—	318	—
	無形資產合計	380	—	318	—
18-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787	—	787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註二)	80,325	5	53,400	3
	其他資產合計	81,112	5	54,187	3
	資產總額	$ 1,735,642	100	$ 1,877,245	100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0.03.31 金額	%	99.03.31 金額	%
21-22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註四及六)	$ 365,000	21	$ 256,255	1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註四)	29,928	2	—	—
212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42,098	2	36,035	2
214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97,945	6	283,997	15
2160	應付所得稅(註二)	—	—	6,551	—
2170	應付費用	13,428	1	51,616	3
2260	預收款項	—	—	385	—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註四及六)	14,866	1	14,664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49	—	294	—
	流動負債合計	563,614	33	649,797	34
24-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註四及六)	126,710	7	141,515	8
	長期負債合計	126,710	7	141,515	8
28-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註二)	5,539	—	3,829	—
	其他負債合計	5,539	—	3,829	—
	負債合計	695,863	40	795,141	42
	股東權益(註二及四)：				
31-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650,576	37	494,530	26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	474	—
3140	預收股本	—	—	32,244	2
	股本合計	650,576	37	527,248	28
32-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507,872	29	52,000	3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96,505	6	96,505	5
	資本公積合計	604,377	35	148,505	8
3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243	2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0	—	150	—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244,473)	(14)	406,412	22
	保留盈餘合計	(213,080)	(12)	406,562	22
3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8)	—	(211)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746)	—	—	—
	股東權益合計	1,039,779	60	1,082,104	58
	承諾及或有事項(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1,735,642	100	$ 1,877,245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程慶中　　經理人：程慶中　　會計主管：陳秀玉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科 目	100 年度第 1 季 金 額	%	99 年度第 1 季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註二)	$ 1,404,192	104	$ 2,431,863	100
417-41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4,269)	(4)	(5,793)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349,923	100	2,426,070	100
5110	營業成本(註二)	(1,335,046)	(99)	(2,283,429)	(94)
5910	營業毛利	14,877	1	142,641	6
61-6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879)	(1)	(7,226)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453)	—	(8,879)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22)	—	(1,580)	—
	營業費用合計	(13,254)	(1)	(17,685)	(1)
6900	營業淨利	1,623	—	124,956	5
71-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45	—	42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註二)	5,561	—	—	—
7210	租金收入	6	—	11	—
7480	其他收入	180	—	24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892	—	77	—
7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支出	(3,679)	—	(4,854)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註二)	(7)	—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註二)	—	—	(1,938)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註二及四)	—	—	(2)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686)	—	(6,794)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829	—	118,239	5
8110	所得稅費用(註二)	(686)	—	(24,261)	(1)
9600	合併總淨利	$ 3,143	—	$ 93,978	4
	每股盈餘(註二及四)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06	$ 0.05	$ 2.39	$ 1.9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06	$ 0.05	$ 2.35	$ 1.8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 2.17	$ 1.7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 2.14	$ 1.7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程慶中　　經理人:程慶中　　會計主管:陳秀玉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度第 1 季	99 年度第 1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利益	$ 3,143	$ 93,97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890	4,656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	3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7	—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損失淨額	—	2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減少	5,794	—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增加)減少	112,857	(74,06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1,452)	65,145
存貨淨額增加	(97,987)	(285,81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7,120)	424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686	17,70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4,804)	33,211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增加(減少)	26,604	(16,958)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增加(減少)	(73,834)	35,378
應付所得稅增加	—	6,551
應付費用減少	(4,531)	(13,242)
預收款項增加	—	38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	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5,747)	(132,60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24)	—
購置固定資產	—	(2,18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624)	(2,010)

（接 下 頁）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000	(7,991)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	—
舉借長期借款	—	156,179
償還長期借款	(3,666)	(57,732)
員工執行認股權	—	5,42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331	95,878
匯率調整數增加(減少)	15	(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94,025)	(38,7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9,669	148,92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5,644	$ 110,16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3,564	$ 4,98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3	$ 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14,866	$ 14,66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程慶中　　經理人:程慶中　　會計主管:陳秀玉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度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83年5月16日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設立，主要係從事事務機器、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及事務機器設備批發、零售及國際貿易業務。本公司之股票自民國93年12月27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員工人數分別為84人及88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綜合持股比例
ACTIO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子公司－ACTION）	海外控股公司	100.00%

子公司合併個體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綜合持股比例
北京振瑋科技有限公司(註) （以下簡稱孫公司－北京振瑋）	電腦記憶體設備之銷售，提供技術支援及相關零件之販售等。	100.00%

註：孫公司－北京振瑋已於民國94年9月間辦理註銷登記，並已清算完結。

（三）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四）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五）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重大營業之特殊風險。

（六）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者：無。

（七）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內容：無。

(八)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無。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1. 依據財政部證券期貨局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4217 號函規定，上市(櫃)公司應自民國 97 年度起增加編製第一、三季合併財務季報表，惟首次公開者得以單期方式表達。
2. 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函規定，上市(櫃)公司自民國 97 年度起增加編製之第一、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得不揭露「所得稅」、「退休金」及「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3. 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未超過 50%但有控制能力者，均編入合併報表。
4.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併稱為合併公司)之所有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及因此等交易所含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二)流動與非流動之劃分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財務報表對於相關資產負債係以一年為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三)外幣交易

各合併公司成員之帳冊以當地貨幣為記帳單位，並以其為功能性貨幣。以外幣計價之交易於交易發生時按當時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帳；外幣債權債務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因實際結清或資產負債表日換算外幣資產負債而產生之兌換損益，於損益表認列為兌換損益。

國外子公司以外幣編制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新台幣時，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科目除本期損益外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財務報表

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依子公司持股比例計算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四)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五)存　　貨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存貨係以實際購入成本為入帳基礎，平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原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以後，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原料係以同類別存貨為基礎；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則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因被投資公司減資而收到退回之股款時，投資公司應將所退回股款視為投資成本之收回，重新計算每股成本，並註記股數之變更。

(七)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購置時均以成本入帳，惟得依法辦理重估價。重大之增添、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因購置固定資產以迄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分別列入相關資產科目。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

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費用或非常損益。

固定資產折舊之提列係依照下列耐用年數，以直線法提列之：房屋及建築 3 至 50 年；機器設備 5 年；辦公設備 5 年；其他設備 2 至 5 年。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且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依預估可使用年數續提折舊。

(八)無形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新發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年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期費用。

(九)退 休 金

本公司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報告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應將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十)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自民國 94 年度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倘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份認列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

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十一)可轉換公司債

1.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發行時之交易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可轉換公司債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之計算係參考與權益組成要素無關之類似負債之公平價值後，再將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認列為權益組成要素。

(1)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直線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2)嵌入本公司發行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項下。若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反之，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

(3)嵌入本公司發行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當於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先調整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應有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與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2.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前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將全部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按月依債券面額及票載利率列計利息

支出；公司債附有贖回條款者，則依贖回價格推算實質利率，逐期認列利息補償金。具轉換權之公司債應債券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將未攤銷發行成本、應付利息及已認列之利息補償金與轉換公司債一併轉銷，並將該轉銷淨額超過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面額部份列為資本公積。

(十二)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至 96 年 12 月 31 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十三)收入認列之方法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銷貨若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

(十四)所 得 稅

本公司

本公司所得稅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為之。依此，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提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

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子公司

合併子公司及其合併個體之所得稅處理係依當地法令要求，並考量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影響予以調整。

(十五)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係就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及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計算之；其流通在外股數因無償配股而增加或因減資以彌補虧損而減少者，採追溯調整計算，若前述情形之基準日在資產負債表日至財務報表提出日之間者，亦採追溯調整計算。本公司之潛在普通股為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前述變動對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100 年度第 1 季之財務報表無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03.31	99.03.31
現金	$ 50,000	$ 50,000
支票存款	138,632	144,520
活期存款	28,222,711	51,391,599
外幣存款	67,232,411	58,575,892
	$ 95,643,754	$ 110,162,011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用途受限制之定期存款已轉列其他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四(三)、(七)及六。

(二)應收帳款淨額

	100.03.31	99.03.3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405,665,582	$ 396,822,334
減：備抵呆帳	－	－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 405,665,582	$ 396,822,334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上列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質押等用途受限制之情形。

(三)其他金融資產

	100.03.31	99.03.31
應收出售應收帳款餘額	$ 66,829,228	$ 84,150,635
受限制資產	23,000,000	19,000,000
其他	38,655	163,806
	$ 89,867,883	$ 103,314,441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第 1 季分別與兆豐及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簽訂應收帳款債權承購合約書，合約總額度分別約為 3,340,000,000 元及 1,690,860,000 元，依據合約約定，讓售之應收帳款所有權轉讓予買方，買方對本公司無追索權，出售之價金於應收帳款約定付現日由買方收取後再支付予本公司，本公司亦得提前要求支付，唯應承擔支付日至帳款付現日止之利息，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該項出售應收帳款交易尚未收取之金額分別為 66,829,228 元及 84,150,635 元，預支價金利率區間分別為

0.87% ～0.91% 及0.89% ～0.94%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2. 本公司提供保證票據予銀行作為前述應收帳款債權承購合約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七。

3.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上述受限制資產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四(七)及六。

(四)存貨淨額

	100.03.31	99.03.31
原料	$ 278,839,196	$ 353,725,546
在製品	153,354,229	63,817,083
製成品	688,055,978	550,889,627
商品	27,848,519	14,198,895
小計	1,148,097,922	982,631,151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68,468,469)	(57,966,534)
淨額	$ 779,629,453	$ 924,664,617
投保金額	$2,000,000,000	$1,600,000,000
質押情形	無	無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 1 季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0 年度第 1 季	99 年度第 1 季
存貨出售成本	$1,394,033,420	$2,320,476,80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跌價回升利益)	(57,994,377)	(36,705,275)
其他	(993,114)	(342,527)
	$1,335,045,929	$2,283,429,002

(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99年3月31日：無。)

	100.03.31		
被投資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	持股比例	金額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4,624,000	9.69%	$ 24,624,000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參與認購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股份 5,400,000 股，投資金額計 24,624,000 元，其轉讓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受有限制並無活絡市場，故以成本衡量。

2.截至民國100年3月31日止，上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質押等用途受限制之情形。

(六)固定資產

1.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提供固定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抵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四(七)、(十)及六。

2.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固定資產之投保金額分別約為220,666,000元及226,550,000元。

(七)短期借款

100.03.31

借款性質	最後到期日	利率區間	金額	擔保品
擔保借款	100.05.30	1.65%～2.00%	$ 215,000,000	定期存款、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信用借款	100.06.06	1.747%～2.083%	150,000,000	無
			$ 365,000,000	
		未動用額度	$ 115,000,000	

99.03.31

借款性質	最後到期日	利率區間	金額	擔保品
擔保借款	99.04.14	2.20%～3.00%	$ 100,000,000	定期存款
信用狀借款	99.04.12	2.20%～2.50%	36,255,042	定期存款
信用借款	99.04.16	2.10%～2.62%	120,000,000	無
			$ 256,255,042	
		未動用額度	$ 213,745,000	

(八)應付短期票券(民國99年3月31日：無)

	100.03.31
應付商業本票	$ 30,0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71,845)
淨額	$ 29,928,155

1.截至民國100年3月31日止，金融機構授予本公司發行商業本票額度，尚未動用餘額為0元。

2.本公司民國100年度第1季應付商業本票利率區間為1.10%～1.15%。

3.截至民國100年3月31日止，本公司未有提供資產作為上述應付商業本票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九)應付公司債及一年內到期公司債(民國100年3月31日：無)

1.民國99年3月31日應付公司債之明細如下：

	99.03.31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債	$ 300,000,000
減：已買回金額	(102,700,000)
已轉換金額	(197,300,000)
合　　計	$ －

2.本公司於民國96年5月31日發行票面利率為0%之五年期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00,000,000 元，其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1)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96年5月31日開始發行至101年5月30日到期。

(2)轉換期間及標的：

自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3)轉換價格：

轉換普通股之轉換價格於發行時為新台幣 27.7 元。本轉換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本公司應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

(4)本公司對轉換債之贖回權：

本公司於下列情形發生時，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債權人持有之轉換債：

a.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櫃檯買賣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50%(含)以上時。

b.本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參仟萬元(發行金額之10%)時。

(5)轉換債持有人之賣回權：

債權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滿第二年、第三年、第四年之前三十日提出申請，按債券面值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及滿三年年利率為 1.5%；滿四年以債券面額贖回本債券)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債賣回。

3.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屬權益部份計 74,220,000 元，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另所嵌入之贖回權與賣回權，經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其與主契約債務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項下。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第 1 季認列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分別為 0 元及 2,063 元。

4. 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上述可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計 4,675,220 股並已辦妥變更登記，請詳附註四(十一)之說明。本公司因前述公司債轉換交易而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之金額為 96,505,246 元。

(十)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0.03.31	99.03.31	擔保品
銀行借款	$ 141,576,091	$ 156,179,408	土地、房屋及建築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4,866,253)	(14,664,425)	
	$ 126,709,838	$ 141,514,983	
利率區間	2.10% ~2.15%	1.985%	
到期年限	109 年	109 年	
未動用額度	$ －	$ －	

為配合公司營運考量，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度第 1 季提前清償合作金庫銀行未到期之長期借款並改向第一商業銀行承貸。

(十一)股東權益

1.股　本/預收股本/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本公司於民國99年6月15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50,046,890元，該項增資案於民國99年6月30日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於民國99年8月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同次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0,000,000股，以每股52.88元溢價發行，該項增資案於民國99年7月12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已於民國99年9月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分別於民國98年及99年度提出轉換股數分別為4,658,635股及16,585股，均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96年12月27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民國100年3月31日止，已行使轉換552,500股並均已辦妥變更登記。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1,500,000,000元，實收股本分別為650,575,750元及494,529,980元。

2.資本公積

	100.03.31	99.03.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 507,872,500	$ 52,000,000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96,505,246	96,505,246
	$ 604,377,746	$ 148,505,246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以彌補虧損及轉作資本之用，不得用以發放現金股利。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撥充資本，每次轉增資之金額按其種類以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例為限。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股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超過部份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得撥充資本。

4.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

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按下列比例範圍內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一、董事酬勞百分之二。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十五。員工股票紅利之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長訂定之。

三、其餘併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除得保留部分盈餘於以後年度另行決議分派外，依公司股利政策分派之。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卒股東對現金流入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本公司自 96 年 6 月 13 日起已無監察人，原監察人職務由審計委員會執行。

5. 本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度第1季對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估計，係依過去發放經驗為基礎，分別按預計分派股利金額及公司章程所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成數估算。本公司民國100年度第1季處於累積虧損階段，尚待彌補，故無須估列；本公司民國99年度第1季估計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7,271,663元及1,454,332元。

6. 本公司民國99年度為累積虧損，故無須揭露每股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資訊；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99年6月決議民國98年度盈餘分派案與董事會通過擬分配案相同，有關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1,243,397	
普通股現金股利	100,093,772	$ 2.00
普通股股票股利	50,046,890	$ 1.00
	$ 181,384,059	

本公司民國99年6月之股東常會同時決議分派98年度員工現金

紅利27,133,854元及董事酬勞3,617,847元，前述分派金額與民國98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32,496,723元及董事酬勞4,332,896元之差異屬會計估計變動，已列為民國99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網站查詢。

7.員工認股權證

(1)截至民國100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證基本資料如下：

協議之類型	金管會核准日	核准單位	給與日	給與單位	合約期間	既得期間
員工認股計畫	92.05.26	3,000	92.08.13	2,820	6年	屆滿2年60% 屆滿3年100%
			92.12.29	180	6年	屆滿2年60% 屆滿3年100%
員工認股計畫	96.09.05	2,000	96.12.27	2,000	6年	屆滿2年60% 屆滿3年100%

截至民國100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證有3,367.5單位已行使及468.6單位已註銷及40單位已失效。

(2)民國100年及99年度第1季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料如下：

	100年度第1季		99年度第1季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1,123.90	$ 51.80	1,545.40	$ 59.00
本期給與	—	$ —	—	$ —
本期行使	—	$ —	(91.90)	$ 59.00
本期失效	—	$ —	—	$ —
期末流通在外	1,123.90	$ 51.80	1,453.50	$ 59.00
期末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1,123.90	$ 51.80	1,453.50	$ 59.00

(3)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100.03.31	99.03.31
行使價格之範圍	$51.80	$59.00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2.75	3.98

(4)若本公司將給予日於民國96年12月31日(含)以前之員工認股權證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衡量時,則民國100年及99年度第1季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0元及196,814元。本公司民國98年度以盈餘轉增資,致使員工認股權證之行使價格再次發生變動,因變動前後之內含價值皆小於零,且認購價格對市場價格之比率並未降低,依財務會計解釋函令(93)基秘字第073號規定,不視為對員工認股權計劃進行修正,故不再重新衡量認股計劃之酬勞成本。相關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100年度第1季		99年度第1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總利益	$ 3,829	$ 3,143	$ 118,042	$ 93,781
基本每股盈餘	$ 0.06	$ 0.05	$ 2.38	$ 1.89
稀釋每股盈餘	$ 0.06	$ 0.05	$ 2.35	$ 1.86

(5)本公司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係採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各項假設因素如下:

	100年度第1季	99年度第1季
預期價格波動率	49.54%	49.54%
無風險利率	0.875%	0.875%
現金股利率	7.62%	7.62%
預期存續期間	5.99年	5.99年

(十二)每股盈餘

1.股數計算

	100年度第1季	99年度第1季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65,057,575	49,452,998
99年度第1季公司債轉換普通股47,388股	—	42,412
99年度第1季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546,500股	—	18,217
期末流動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65,057,575	49,513,627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假設轉換影響數	—	781,178
具稀釋作用之可轉換公司債假設轉換影響數	—	4,976
稀釋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65,057,575	50,299,781

2.每股盈餘

	100年度第1季				
	金額（仟元）(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3,829	$ 3,143	65,058	$ 0.06	$ 0.0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829	$ 3,143	65,058	$ 0.06	$ 0.05

	99年度第1季				
	金額（仟元）(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淨損（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118,239	$ 93,978	49,514	$ 2.39	$ 1.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781		
可轉換公司債	3	2	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8,242	$ 93,980	50,300	$ 2.35	$ 1.87

(十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公平價值之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03.31		99.03.31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5,644	$ 95,644	$ 110,162	$ 110,162
受限制資產	$ 23,000	$ 23,000	$ 19,000	$ 19,00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405,666	$ 405,666	$ 396,822	$ 396,822
其他金融資產	$ 66,868	$ 66,868	$ 84,314	$ 84,314
存出保證金	$ 787	$ 787	$ 787	$ 787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65,000	$ 365,000	$ 256,255	$ 256,255
應付短期票券	$ 29,928	$ 29,928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40,043	$ 140,043	$ 320,032	$ 320,032
應付所得稅	$ —	$ —	$ 6,551	$ 6,551
應付費用	$ 13,428	$ 13,428	$ 51,616	$ 51,61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141,576	$ 141,576	$ 156,179	$ 156,179

2.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商品資產及負債：

即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於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所得稅及應付費用等。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存出保證金：

此類金融商品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信用狀：

其公平價值係以合約金額為準。

3.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均以評價方法估計為之。

4.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506,576,091 元及412,434,450元。

5.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並未持有易受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變動而產生價值波動之金融資產，無重大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現金及銀行存款，但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未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無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長短期借款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 碼，每年將增加現金流出 1,266,440 元。

五、關係人交易：無。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提供資產予金融機構作為長短期借款抵(質)押之擔保，其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項目	100.03.31	99.03.31
土地	$ 105,299,198	$ 105,299,198
房屋及建築	35,216,809	36,294,277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23,000,000	19,000,000
	$ 163,516,007	$ 160,593,475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提供予銀行作為應收帳款債權承購合約擔保之保證票據金額約為 3,340,000,000 元。
2. 本公司部份產品使用其他公司之專利權，依約應按銷售該產品金額或數量之一定比率支付權利金。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事項	交易公司及借(貸)金額 本公司	ACTION
民國100年度第1季		
沖銷長期投資與股東權益	$ (1,671)	$ 1,671
民國99年度第1季		
沖銷長期投資與股東權益	$ (1,840)	$ 1,840

(二)重分類：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99年3月31日合併財務報表若干科目已配合民國100年3月31日之財報表作適當重分類，其結果對財務報表表達無重大之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一。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參閱附表三。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營運部門財務資訊：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係經營記憶體模組、快閃記憶卡製造、買賣及隨機存取記憶體買賣，屬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100年度第1季		99年度第1季	
地區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中國大陸	$ 1,094,056,350	$ —	$ 1,923,606,060	$ —
台灣	147,592,707	167,937,565	339,581,670	177,567,853
香港	91,597,324	—	139,250,010	—
其他	16,676,411	—	23,632,444	—
	$ 1,349,922,792	$ 167,937,565	$ 2,426,070,184	$ 177,567,853

(三)重要客戶財務資訊：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度第1季對單一客戶之銷售金額占銷貨收入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明細如下：

	100年度第1季		99年度第1季	
客戶名稱	金額	佔當期營業收入百分比	金額	佔當期營業收入百分比
C-03	$ 1,041,919,596	77.18	$ 1,599,415,313	65.93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元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上櫃股票	倚強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400,000	24,624,000	9.69	24,624,000
股票	ACTIO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0,000	1,671,063	100.00	1,671,063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淨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CTIO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西薩摩亞	投資大陸地區事業	7,139,690	7,139,690	210,000	100.00%	1,671,063	—	—	—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北京振瑋科技有限公司	電腦記憶體設備之銷售，提供技術支援及相關零件之販售等	6,507 (USD200)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6,507 (USD200)	—	—	6,507 (USD200)	100%	— (註二)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一)
6,507 (USD200)	6,507 (USD 200)	623,868

註一：以100年3月31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茲計算如下：

1,039,779,857 × 60% ＝ 623,867,914

註二：北京振瑋科技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94 年 9 月間辦理註銷登記，並已清算完結。